

<<先秦野史>>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先秦野史>>

13位ISBN编号：9787515700878

10位ISBN编号：7515700874

出版时间：2012-2

出版时间：海潮出版社

作者：刘兆祥 著

页数：30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lt;&lt;先秦野史&gt;&gt;

## 前言

中华史籍昌盛发达、浩如烟海，其中既包括《史记》、《汉书》等由当权者主持编撰的二十四正史，也有散存于各种历史杂著、传记小说、笔记书信、公案典章等典籍中的野史。

然而由于种种原因，正史往往难以反映出历史的真实面貌，妨碍我们对历史本真的认识，不利于我们依据真实的历史对现实及未来做出客观判断。

而野史则在某种程度上比正史更真实、更全面、更鲜明，更能反映出历史的全貌。

野史是中华史学遗产的一个不容忽视的组成部分。

中国上下五千年文明史无疑是人类社会最灿烂的组成部分，这正如绵延万里的长城，为全世界所瞩目并为之惊叹。

但无论任何事物，荣耀的光环不能、也不可能掩盖灰色的一面。

历史更不能容忍片面的观点。

野史中所写的人物和事件基本上是实有其人、确有其事的。

刘鹗《老残游记》云：“野史者，补正史之缺也。

名可托诸子虚，事虚证诸实在。

”相对来说，正史的史料更可靠，更权威也更可信，但由于封建的正统观念及其他种种原因，正史中也删去了一些本该记入正史的事情。

这些事情，便成了野史。

时至今日，人们所说的野史，包含着这样的两层含义：一个是指私人撰写的史书，一个是指历史小说或轶事传奇。

私人撰写的史书，是与官修史书相对而言。

历史上的私人著书，也有少量以野史为名，如唐人撰写的《太和野史》，宋人撰写的《林氏野史》等即是。

而大量的野史，则不以野史为名。

这类书，是研究历史必不可少的资料。

大多数的历史小说或轶事传奇等作品往往借用某些史料为情趣服务。

既然为情趣服务，难免有虚构和夸张的成分。

尽管如此，我们仍可以透过扭曲了的形式，去探索历史的原貌。

每一个炎黄子孙都有权力和有必要了解自己民族的真实历史。

《先秦野史》摒弃了传统史学“为尊者饰、为贤者讳”的观念。

秉笔直书帝王将相之性格心理、轶闻趣事，深入描绘统治阶级的钩心斗角、尔虞我诈；详细讲述政治军事之丑恶内幕、血腥手段；生动再现先秦时期的民间风情、世相百态；如实记载先秦时期奇异人物的风流俊逸、洒脱风姿，生动全面地展示了真实鲜活的先秦历史。

本书还有记述先秦宫闱绯闻艳事、民间男女风情的篇章。

探究帝王后妃的个人隐私，揭露宫廷生活的糜烂，为妓女优伶立传著说，记述男女风月奇情。

内容生动有趣，故事精彩动人，可读性强，趣味性浓。

无论是对历史人物的传说，还是对历史事件的评述，都带着浓厚的故事色彩，不妨一阅，可以丰富自己的历史知识。

在写作本书的过程中，我们参考了一些近年来出版的有关的编著资料，谨向原作者表示衷心感谢！

限于笔者水平，书中难免有许多疏漏，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 <<先秦野史>>

### 内容概要

野史是中华五千年文化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要想全面了解中国的悠久历史，仅仅拜读正史是不够的，跳过野史是不客观的。

我们常常说，要客观、全面地看待历史，因为只有态度正确了，才有可能探究到历史的真面目，否则，永远只是个门外汉。

野史内容丰富，散存于各种历史杂著、传记小说、笔记书信、公案典章等中华史籍。

今天我们编著的《中国野史系列丛书之一：先秦野史》，摒弃了传统史学“为尊者饰、为贤者讳”的观念，秉笔直书帝王将相之性生格心理、轶闻趣事；深入描绘统治阶级的勾心斗角、尔虞我诈；详细讲述政治军事之丑恶内幕、血腥手段；生动再现先秦时期的民间风情、世相百态；如实记载先秦时期奇异人物的风流俊逸、洒脱风姿，生动全面地展示了真实鲜活的先秦历史。

## <<先秦野史>>

### 作者简介

齐丹青，先后就读于北京大学、武汉大学等著名学府，获硕士学位。长期致力于中国历史研究，多有著述。

## &lt;&lt;先秦野史&gt;&gt;

##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方术 第一节 神话时代的方术 第二节 夏商周及春秋战国时期的方术第二章 人相食 第一节 远古时期人吃人探究 第二节 歃血为盟 第三节 易子而食 第四节 介子推“割股献肉” 第五节 易牙蒸子献食 第六节 纣王无道第三章 赌博的出现 第一节 赌博的产生 第二节 春秋战国时期的赌博第四章 间谍的应用 第一节 间谍的萌芽与发展 第二节 独具风格的间谍人物 第三节 骇人听闻的间谍案第五章 任侠之风 第一节 春秋时期的武侠 第二节 战国时期的武侠第六章 贞节观念的产生 第一节 贞节观念的起源 第二节 女性对贞节观念的认同与屈从 第三节 “郑风”中的顺乎人性第七章 游艺文化 第一节 远古时期产生的游艺 第二节 春秋战国时期产生的游艺第八章 宦官的出现 第一节 大发淫威的假太监嫪毐 第二节 祸乱国政的齐国竖刁第九章 流氓的出现 第一节 “流氓”的含义 第二节 浮游之民 第三节 游侠 第四节 恶少第十章 先秦的酷刑 第一节 纣王发明的几大死刑 第二节 先秦时期的五大死刑第十一章 先秦的女性美 第一节 被劫夺的美的“尤物” 第二节 关于女性的“德”与“色” 第三节 “女祸论”的产生 第四节 女性的“家庭角色”美 第五节 女子的外在美第十二章 娼妓制度 第一节 娼妓的起源 第二节 夏商时代的“床上奴隶” 第三节 春秋战国时期的娼妓行业 第四节 创设妓院的第一人 第五节 “世界官妓之父”第十三章 粗陋的婚俗习惯 第一节 原始群婚 第二节 一男多女的性关系 第三节 一妻多妾的陋俗 第四节 典妻——性风俗中最残酷的部分第十四章 盗贼 第一节 唐虞夏商时期的盗贼活动 第二节 翻墙入室的小毛贼 第三节 神出鬼没的市井窃贼 第四节 小偷小摸的邻家贼 第五节 监守自盗的富家贼 第六节 明火执仗的劫匪大盗 第七节 先秦时期的治盗法律第十五章 盗墓 第一节 先秦厚葬风气衍生盗墓 第二节 先秦时期盗墓活动概况 第三节 先秦贵族墓葬防盗手段 第四节 先秦盗墓贼惯用手段 第五节 伍子胥掘楚平王墓鞭尸第十六章 风水术 第一节 风水术起源于古代巫卜 第二节 先秦的相宅术活动 第三节 先秦阴宅风水活动 第四节 先秦风水术的哲理与迷信 第五节 先秦风水术理论 第六节 先秦诸子反对风水术第十七章 占梦术 第一节 古代占梦术的滥觞 第二节 殷商时期的占梦术 第三节 周代的占梦活动 第四节 《左传》中的占梦活动 第五节 春秋其他典籍中的占梦 第六节 先秦诸子对占梦术的拷问第十八章 优伶 第一节 先秦时优伶的发展演变 第二节 春秋战国时优伶干政 第三节 春秋战国时宫廷著名优伶人物 第四节 春秋战国民间著名伶人

## &lt;&lt;先秦野史&gt;&gt;

## 章节摘录

第一节 神话时代的方术 方术出现的时间可以追溯到上古时代。

在神话传说风行的时代和后来的文献中都有关于方术的记载。

例如，关于巫咸国的描述和关于巫师的介绍在《山海经》中就出现过。

在民间的一些传说中，神化了的远古先王的事迹被一代一代地传了下来，据说他们都掌握着“神秘”的巫术，通过巫术的神奇力量来解决人们在生产或是生活上遇到的所有难题。

在夏禹王的传说中，人们相信有莘氏生夏禹王时的产血所流入的水有催产的作用，用于治愈女人难产疗效显著。

夏王在实施巫术时的步法亦被后世称为“禹步”，《抱朴子》就有“凡天下作百术，皆亦知禹步”之语。

祝由术作为一种巫医方术在上古时代非常流行，这在《黄帝内经》中有着很明确的记载。

而且，在上古时代有时也会用到蛊术，其最初的目的是用这种巫术力量来强迫动物以及人来服从巫师的意志。

在中国方术中占有重要地位之一的房中术《容成阴道》，是后人根据容成子的言论记录下来的。

其他还有托言黄帝和尧舜关于房中术的谈论同样也受到了后人的青睐。

1. 早期的巫术 巫术的最早的起源，源自人类对于生殖和性欲的种种虚幻与猜想，以及对于一种超精神自然力的崇拜。

它主要以两种形式存在：第一种是超自然力的巫术形式，主要以交感巫术为代表。

交感巫术指的是利用人的发、甲等身体的附属物质，对其施以法术，达到治人的目的。

这种原始巫术因不涉及神灵观念，所以比较容易被人们接受。

比如说具有超自然力的发爪，当时人们认为它代表着一个人的生命，如果一个人要想将他的仇敌置于死地的话，只需偷来他仇敌的发爪并施以巫术，那么他的仇敌便必死无疑了。

虽然这种巫术没有涉及神灵，但是土人却始终认为超自然力是一种神奇且巨大的力量。

尽管有些超自然力巫术产生于稍后的年代，但它们却是由原始自然力巫术演化而来的，因此，也可以将它们归为这种形式的巫术。

人和动物的名称也有交感的神奇力量，古人对此深信不疑。

这各种各样的奇异力量当然是人们凭空想象出来的超自然力量。

唐代的占卜巫师淳于智的卜卦中对这种巫术也有记载，因此多半在语言产生之初这种以谐音为结合契机的巫术就已经出现了。

例如，原始社会有一种交感巫术叫“烟合成姻”，它就是由这种谐音法构成的。

唐李冗《独异志》卷下有过这样的记载：昔宇宙初开之时，只有女娲兄妹二人在昆仑山，而天下未有人民，议以为夫妇，又自羞耻。

兄即与其妹上昆仑山，咒曰：“天若遣我兄妹二人为夫妻而烟悉合；若不使，烟散。

”于是烟即合。

其妹即来就兄，乃结草为扇以障其面。

今时人取妇执扇，象其事也。

上古时代的人们就是用这种方法来判断男女能不能结婚的，因为“烟”和婚姻的“姻”是谐音字，所以可以通过烟合烟散的巫术方法来判断男女能否结婚。

可见，在语言产生之初，语音巫术便出现了，而这种语音巫术的其中一个门类就是谐音巫术。

第二种是原始神灵巫术形式。

它认为万物是有神灵的，他通过巫术神化其客体，并向其敬拜与求告，试图借助于神灵来控制与影响客体。

因为原始神灵巫术仅仅涉及原始神灵，故此也比较容易被人们接受和区分。

就以脚印巫术为例，古人认为天神是一位巨人，他走过的路都会留下巨大的脚印，人们认为这脚印具有神力，若是女人踩过他的脚印的话，一准能怀孕，而且将来生下来的孩子会有非凡的本领。

《史记》曾记载华胥因为踩过天神的脚印而生下了伏羲，反映的就是这种巫术。

## &lt;&lt;先秦野史&gt;&gt;

还有一种巫术叫神灵巫术，它因皋陶神曾用一角羊——鲧触来审判定罪而得名。

在神灵巫术中原始神并不是唯一的，因为还有原始灵怪。

例如在《吕氏春秋》和引用了《括地志》的《史记正义》中所说，有一种名叫丹鱼的灵鱼，如果把它

的血涂抹在脚上的话，人们便能在水面上像在平地上一样行走，这也称为原始神灵巫术。

它其中的一种就是占卜巫术。

巫术盛行的时期，即原始社会历史阶段的远古神话时代。

最早流传的“女娲抟土造人”实际是模仿巫术的典型例证，而所谓“华胥履迹生伏羲”，则属于交感巫术中十分重要的一种巫术——足迹巫术。

另外，在伏羲时期就已经形成了令人一听就感到害怕的蛊道巫术，实际上伏羲也是一个男巫。

神话时代形成的巫术具有如下几个特征：第一，辅佐大神的神巫。

为黄帝神想方设法解决问题的神巫便是巫咸。

《太平御览》第一七十九：卷中说道：“昔黄神与炎神争斗涿鹿之野，将战筮于巫咸，曰：‘果哉，而有咎。

’”这里“黄神”和“炎神”分别指黄帝和炎帝，扶助黄帝的巫咸是神巫，王逸注：“巫咸，古神巫也。

”《楚辞·离骚》云：“巫咸将夕降兮，怀椒糈而要之。

”从这些引文中可以看出，当时调和矛盾的工作是由神巫来完成的。

第二，巫医是当时神医的代名词。

《山海经·海内西经》中这样说道：“开明东有巫彭、巫抵、巫阳、巫履、巫凡、巫相，夹窞窞之尸，皆操不死之药以距之。

”敦璞是这样解释的：“皆神医也。

”由此可见，当时的巫医都是前面以“巫”字为标志的神医。

同时《山海经·大荒西经》中还这样说道：“大荒之中，有灵山巫即、巫咸、巫彭、巫粉、巫真、巫姑、巫抵、巫礼、巫罗、巫谢十巫，从此升降，百药爰在。

”这里所说的“十巫”就是指十个巫医，而巫医的特征就是后面所说的“百药爰在”。

第三，还有这样一种情况，当时是神话，到了后世才演变为巫术。

例如《锦里新编》第十四卷巾的提到的：“剝儿坪在石泉县南石纽山下，山绝壁山有‘禹穴’二字，大径八尺，系太白书。

坪下近江处，白石累累。

俱有血点侵入，刮之不去。

相传鲜纳有莘氏，胸臆折而生禹，石上皆有血溅之迹，土人云取石前水，可治难产。

”第四，在远古的神话中还保存着原始巫师施术时的步法——禹步。

夏禹王具有巫师与神的双重人格。

P2-4

## <<先秦野史>>

### 媒体关注与评论

占时候，出于对自然力的崇拜，人们用占卜来决定或生或死、或战或和等大事。当财物成为所谓的人事的替代物，占卜成为人们谋财的方法之一时，占卜、就披上了赌博的色彩。

——《先秦野史·赌博的出现》  
打开中国婚姻陋俗画的历史长卷，各种婚姻形态千奇百怪，各种婚姻观念五花八门，种种嫁娶风俗异彩纷呈。

——《先秦野史·粗陋的婚姻习俗》  
盗墓这种丑恶的现象古已有之，它与古人的厚葬陋习有直接的关系。

可以推知的是，自从有了厚葬习俗，盗墓贼对墓葬的觊觎，就已经如影随形了。

——《先秦野史·盗墓》



## <<先秦野史>>

### 编辑推荐

刘兆祥编著的《先秦野史》，摒弃了传统史学“为尊者饰、为贤者讳”的观念。秉笔直书帝王将相之性格心理、轶闻趣事；深入描绘统治阶级的勾心斗角、尔虞我诈；详细讲述政治军事之丑恶内幕、血腥手段；生动再现先秦时期的民间风情、世相丑态；如实记载先秦时期奇异人物的风流俊逸、洒脱风姿，生动全面地展示了真实鲜活的先秦历史。

<<先秦野史>>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